



逢星期五見報

Dr. A. Chan

作者簡介：哲學博士，哲學碩士，文學士，英語講師。熟悉公開考試之出題模式與評分準則，任教英語。

上期(詳見10月31日A30版)與讀者分享其中一個提升詞彙的辦法。今期想跟大家討論另一個話題——collocation。

try suicide? 啼笑皆非

Collocation, 中文解作「配置」、「搭配」等, 是指英文詞語的慣常組合。例如, 當我們討論 suicide (自殺) 時, 通常說 attempt suicide (企圖自殺) 或 commit suicide (自殺)。若不慎寫了 try suicide (雖然 attempt 和 try 的字面意思相同), 這種表達仍是錯誤的。

從以上 collocation 的例子, 可知一個合適搭配的詞語, 不但能令

整句變得更 native like (地道), 亦可避免錯誤。常見的 collocation 有以下4類:

1. Subject noun + verb - e.g. The lion roars loudly when spotting an intruder.
2. Verb + object noun - e.g. She gave a presentation last week.
3. Adjective + noun - e.g. He likes drinking black coffee.
4. Adverb + adjective - e.g. The patient was fully aware of the potential consequences when he signed the consent form.

下次學習新詞語時, 緊記一併把它的 collocation 一同學習呀。

Practice

Can you fill in the following blanks by using words that are commonly used with the nouns/verbs underlined?

1. I am not in a hurry. Please _____ your time.
2. Jake was electrocuted for _____ murder.
3. Lisa whispered _____ in Morris's eyes.

1. I am not in a hurry. Please take your time.
2. Jake was electrocuted for committing murder.
3. Lisa whispered softly in Morris's eyes.

Answers

千方百計 By Hook or By Crook



逢星期五見報

社會爭端曠日持久, 有心人千方百計, 正費盡心機與唇舌解決問題呢。成語「千方百計」, 英文可怎麼說呢? 幾乎所有英漢詞典都提到這麼一句對應的英文成語: by hook or by crook, 當中的 hook 解作鈎子、掛鈎, 而 crook 則是以前牧羊人捕羊用的曲柄杖。

原非此意 後也指「不擇手段」

單是長篇小說已有160部的英國多產作家芬恩 (George Manville Fenn) 有一部小說叫《國王諸兒》(The King's Sons), 開首描述一群牧羊人時這麼說: ... they ran after a restive sheep to hook him with the long crook they carried and bring him kicking and struggling by hook or by crook to the grass (他們追捕一隻焦躁不安的羊, 用他們攜帶的修長曲柄杖鈎住他, 然後用鈎子或曲柄杖把他帶到草地上, 而他則一直踢着腿掙扎)。在這句中, by hook or by crook 根本完全沒有「千方百計」的意思, 而只是客觀地描述牧羊人用曲柄杖和杖上的鈎子而已。後來, by hook or by crook 轉為解作「千方百計」: We will finish this history project on time by hook or by crook (我們會

千方百計, 準時完成這份歷史專題研究)。然而, by hook or by crook 也常暗指可能使用不當手法, 即「不擇手段」了: I know him - he will try to win the contest by hook or by crook (我知道他的為人——他為了贏得這次比賽, 將會不擇手段)。

leave no stone unturned 含義中性

另一句常用成語是 leave no stone unturned, 字面意思是「沒有一塊石頭沒翻過」, 實際意思都是「千方百計」, 但含義卻中性, 並沒「不擇手段」的意味。在1932年榮獲諾貝爾文學獎的英國小說家兼劇作家高爾斯華綏 (John Galsworthy), 獲獎作品是他最著名的《福爾賽世家》(The Forsyte Saga) 三部曲。

在首部曲《有產者》(The Man of Property) 終章, Soames 提及離他而去的情婦 Irene 時這麼說: This had given him time to breathe, time to leave no stone unturned to find her (這令他有時間平靜下來, 有時間千方百計尋找她)。這兒的 leave no stone unturned 便含有「找遍任何一個角落」的意思了。

有甚麼事情, 你認為值得 by hook or by crook 和 leave no stone unturned 去做呢? ■余功

華茲華斯——前衛的英桂冠詩人



逢星期五見報



預告:「寫在藍俗無聊時之下」將於11月21日(星期五)刊登。

1770年, 詩人華茲華斯、音樂家貝多芬和哲學家黑格爾於歐洲出世。他們的作品破舊立新, 令文學、音樂和哲學的發展走向現代化的重要階段。今期會集中介紹華茲華斯對文學的看法。

這位英國桂冠詩人誕生於英國湖區, 年輕時嚮往法國大革命所崇尚的民主自由, 後因革命變質成血腥衝突而意志消沉, 多得他的妹妹和詩人柯立芝的照顧, 華茲華斯才振作起來。兩位詩人習慣漫步湖邊, 交流寫作心得。後來, 他們集結自己的作品並出版了《抒情歌謠》(Lyrical Ballads)。華茲華斯為此詩集寫序, 解釋作品背後的理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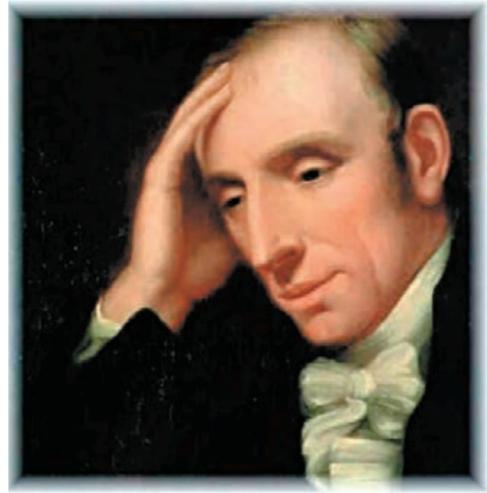
棄用主流格律 採無韻體

華氏開宗明義說, 寫詩是一門實驗, 讀者不要期望在詩中找到特定答案; 這與當時寫詩視為滿足讀者的期望是相違背的。而這正是此作品前衛的地方。他表明, 這些作品讀起來會感到奇怪, 甚至覺得它們不是詩。這是因為華茲華斯棄用了當時主流的格律和韻律, 採用規格較自由的無韻體 (blank verse)。相反, 當時很多作家為寫詩而寫詩, 旨在字裡行間點綴修飾, 重點落在表現文字的華麗, 忽略對人情的探索。

倡用人性化言語 抗衡古學

華氏主張用人性化的言語 (The real language of men) 寫詩, 表現人性單純和自然的一面, 抗衡死守傳統的古典文學。作品描寫非主流人物對世界的看法, 如囚犯、女流浪者、吉卜賽人和白痴。

序更指出, 在大眾娛樂渲染下, 現代人的心智變得遲鈍, 只會因激情和露骨 (violent and gross) 的故事才會被感動。因此, 城市人彷彿總在期待甚麼大事件發生, 好令自己



華茲華斯是前衛的英國桂冠詩人。 網上圖片

感動一番。如何拿起筷子、在巴士見過的景物、朋友說話方式等這些小事在記憶中被遺忘, 剩下的只有濼情的聲音和影像。華氏認為, 當時讀者習慣看豔俗和無聊 (gaudy and inane) 的作品, 因此深明自己的作品會是知音難尋。

話雖如此, 詩人也是普通人, 但他對事物抱有熱忱和溫柔, 對人性理解深切, 而且擁有一個普世的心靈。物件和詩人長期產生互動, 從而引發出喜怒哀樂。平平無奇的花草樹木, 在他眼中可看到複雜的思想和感受。詩人的使命就是把這些感受傳給讀者, 讓他們經歷更高層次的快樂。

篇幅所限, 今期粗略講解華茲華斯對詩和詩人的理解。下期會以實例探討華氏如何朝向一首詩的完成。

馮啟陽

恒生管理學院英文系助理教授



小時了了 大未必佳



隔星期五見報



魏晉時期, 清談之風大盛, 士大夫對言辭日趨重視, 要求自己善於交際應對, 內容陳義恰當, 舉止揮灑自如。收錄當時名士言談與軼事的《世說新語》亦在全書38篇中特立〈言語〉篇, 記載諸家能言善辯的一面。現謹選讀孔融 (153年至208年) 一則少年軼事如下:

孔文舉年十歲, 隨父到洛。時李元禮有盛名, 為司隸校尉, 詣門者, 皆俊才清稱及中表親戚乃通。文舉至門, 謂吏曰:「我是李府君親。」既通, 前坐。元禮問曰:「君與僕有何親?」對曰:「昔先君仲尼與君先人伯陽有師資之尊, 是僕與君奕世為通好也。」元禮及賓客莫不奇之。太中大夫陳韋後至, 人以其語語之, 韋曰:「小時了了, 大未必佳。」文舉曰:「想君小時, 必當了了。」韋大笑踖之。

譯文

孔文舉 (孔融) 10歲時, 隨父親到洛陽。當時李元禮 (李膺) 名望很高, 任司隸校尉; 登門拜訪的人都必須是才子、名流和內外親屬, 才

得以通報。孔文舉來到他家門前, 對守門人說:「我是李府君的親戚。」經過報後, 文舉入門就坐。李元禮問道:「你和我有甚麼親戚關係呢?」文舉回答說:「古時候我的祖先仲尼 (孔丘, 孔子) 曾經拜你的祖先伯陽 (李耳, 老子) 為師, 如此說來, 我和你就是世交了。」

李元禮和賓客們無不對其機智靈巧的答辭嘖嘖稱奇。太中大夫陳韋後得較晚, 別人就把孔文舉應對的話告訴他, 陳韋說:「小時聰明伶俐, 長大了未必出眾。」文舉應道:「你小時候想必是很聰明的了。」陳韋聽了, 感到非常尷尬。

注釋

- 1 司隸校尉: 官名, 監督京師和所屬各郡的監察官。
- 2 詣: 到。
- 3 清稱: 有清高稱譽的人, 指有名望者。
- 4 中表親戚: 指與姑、姨、舅子女間之親戚關係。
- 5 僕: 被僱傭差遣服務的人。此為「我」之謙稱。
- 6 奕世: 累世, 世世代代。見《國語·周語上》:「奕世載德, 不忝前人。」
- 7 了了: 聰慧, 通曉事理。

⑧ 踖: 行徑不自在的樣子。

孔融顯「智」失「禮」株連全家

孔融, 字文舉, 東漢名士, 孔子二十代孫, 建安七子之一。他出身名門, 幼有異才, 聰穎過人, 今傳《三字經》有「融四歲, 能讓梨」句, 說的正是「孔融讓梨」這個經典故事。孔融10歲時, 又留下上述「文舉之對」此一妙論。

無可否認, 孔融聰明伶俐, 資質過人。但歸根究底, 孔融僅為滿足個人好奇心, 藉巧言偏辭以會見李膺, 本已不妥; 後來當場駁難陳韋, 銳氣盡出而目無尊長, 亦嫌失禮。

君子修身立德, 極宜兼重仁義禮智四端, 顯「智」而失「禮」, 猶未足取。江山易改, 本性難移, 孔融長大後, 為人依然恃才負氣, 其言論往往得失他人, 更多次激怒當權者曹操 (155年至220年), 終招致殺身之禍。公元208年, 孔融被曹操以「招合徒眾」、「欲圖不軌」、「謗訕朝廷」、「不遵超儀」等嚴重罪名殺之, 更株連全家。一代名士, 小時了了, 最終慘遭滅門, 教人扼腕不已。

謝向榮

香港能仁專上學院中文系講師

誘惑觸覺——唐景森的藝術



隔星期五見報

Tempting Touch - the Art of Tong King-sum



背鳍(2000年)
柚木

Back Fin(2000)
Teak

資料提供: 香港藝術館
展期: 2014年8月8日至
2014年12月31日

周一 · 通識博客(一)時事聚焦、通識把關

周二 · 通識博客/ 通識中國

周三 · 中文星級學堂 · 文江學海

周四 · 通識文憑試摘星攻略

周五 · 通識博客/ 通識中國 · 文江學海